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风险评估报告
2015 年 5 月 31 日



目 录

一、风险评估报告.....	1
二、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说明.....	3

计划
表

关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15）021851 号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管理当局对 2015 年 5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与执行的有效性作出的评价与认定。财务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是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财务公司所作出的与其财务报表相关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发表意见。

我们的审核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财务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风险管理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根据对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财务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本报告是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进行的风险评估，仅供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报监管机构审核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

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送：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说明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风险评估说明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4月9日获得金融许可证，于2015年4月13日取得营业执照，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A座10层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210H211000001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18907092

税务登记证号码：11010833557097X

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0亿元，占比100%。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股东负责审议决定《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项事项。股东下设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负责，主要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是公司股东的常设执行机构，履行公司战略决策职能。

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稽核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上述三个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及稽核审计做全面领导，负责在职权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审定公司的风险战略、风险管理政策，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进行监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具体执行，

对董事会负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

总经理领导的经营管理层下设信贷审查委员会，是公司负责对授信、贷款、票据贴现和承兑、担保及其他与公司信贷管理有关的业务进行评审的机构。

公司共设立了六个部门，其中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直接向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稽核委员会汇报相关工作。

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治理：

根据现代公司治理结构要求，按照“三会分设、三权分开、有效制约、协调发展”的原则设立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经营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公司组织结构。董事会下设三个专业委员会，包括：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稽核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董事会常设工作机构，主要负责：（1）对国内、外同行业经济运行形势和变化趋势进行分析判断，结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方针政策，按照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制定、审核执行公司风险管理的工作方针和基本办法；（2）审议风险管理的中长期战略和总体规划，制定风险控制的指导性原则，审议公司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重大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操作管理办法、制度；（3）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年度目标和计划，并对风险管理年度目标和计划进行调整；（4）审议公司授信资产风险状况，对有关职能部门监控和改善资产质量、加强风险管理情况进行总体评价，提出改进意见；（5）审议风险管理部门报送的风险管理工作报告；（6）检查有关职能部门落实风险管理委员会决议情况，检查有关部门制定的风险管理政策、措施，检查各部门的风险管理工作，审议各部门经营中与风险管理有关的重大异常情况的处理方案；（7）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审计稽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1）根据董事会授权，对经营管理层工作情况进行监督；（2）监督及评价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审核公司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程序，审查公司会计信息及其重大事项披露；（4）监督和促进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5）提议聘用、更换或解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6）对稽核审计部和稽核审计人员尽责情况及工作考核提出意见；（7）对经董事会审议决定的有关事项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8）经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主要职责权限：（1）研究和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并提出任免建议。（2）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政策与方案；（3）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4）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资金结算部主要负责建立公司资金结算体系，实施资金结算业务；设计集团及成员单位资金结算管理方案；管理成员单位结算账户及财务公司银行账户。

信贷业务部负责制定信贷业务运营制度、计划及日常执行控制管理；负责集团内成员单位资信管理；对集团内成员单位进行授信业务及信贷业务管理；负责金融产品推介及客户关系维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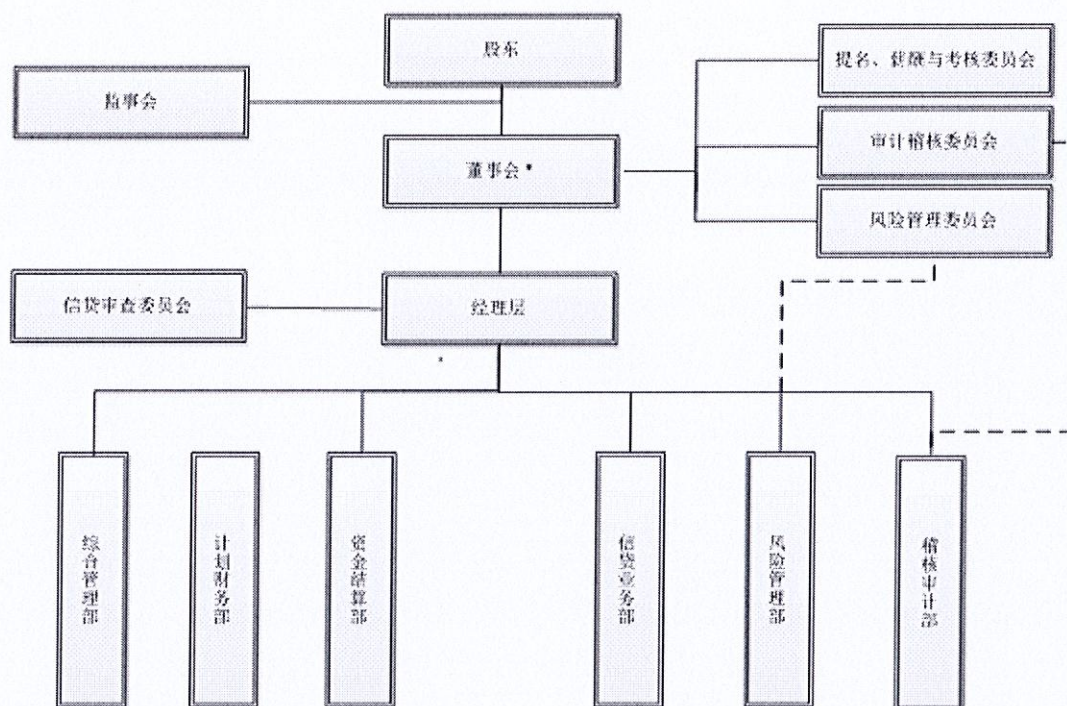
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及全面预算管理。

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风险体系运行状态的日常监测及对各部门业务的日常监督；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对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和工作流程，开展监督与评价，确保公司合规运营。

稽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执行金融法规及各项业务制度情况实施稽核，督促公司内部各项管理措施和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审查评价公司治理及各项经营活动的效果；实施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专项稽核和其他事项。

综合管理部是公司综合办事与协调的行政机构，主要负责综合行政、人力资源、党工团纪委以及信息化管理。

2、财务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了对董事会负责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建立风险管理部和稽核审计部，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稽核。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制定相应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业务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 控制活动

1、资金结算业务控制情况

在结算及资金管理方面，财务公司根据各监管法规，制定了全套的资金结算管理与业务制度，每项业务制度均有详细的操作流程，明确流程的各业务环节、执行角色、主要业务活动、关键输入输出、主要业务规则，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一方面，财务公司主要依靠资金结算系统进行系统控制，资金结算系统支持客户对业务的多级授权审批，防范客户操作风险。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录财务公司资金结算系统网上提交指令及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另一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成员单位办理存款业务，相关政策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充分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信贷管理

在信贷业务管理方面，财务公司严格执行授信管理，每年年初根据成员单位的融资余额及新一年的融资需求，结合财务公司资金状况，确定客户授信额度计划，并严格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严控风险，使业务的开展既有计划性，又有均衡性。同时，信贷部对每项信贷业务，贷款、贴现等均制定了详细的管理办法及操作流程，创新业务贯彻了“制度先行，后开展业务”的管理原则。财务公司信贷业务切实执行三查制度，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规范开展。信贷业务经风险部审查，信贷审查委员会讨论通过、逐级审批后，方可办理放款。

3、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设置了高性能防火墙，实现办公区与互联网的隔离，设置了应用级防火墙和网闸实现核心业务系统的物理级隔离，加固系统安全；使用中国金融认证中心颁发的CFCA 数字证书进行用户身份认证，实现访问控制；采用数据库和磁盘多级备份渠道实现数据的安全存储。财务公司采用专线直连方式以确保数据传输过程中的安全与高效。

4、审计监督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明确了内部审计机构及审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内部审计的工作内容和程序，并对具体内部控制的评审、审计档案的管理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规范。风险管理部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及内部制度体系建设工作，针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进行事中审查，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总资产 17.75 亿元，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90 亿元，存放同业款项 8.78 亿元，发放贷款及垫款 8.00 亿元。总负债 7.72 亿元，其中：吸收存款 7.68 亿元。截止 2015 年 5 月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4.02 万元，实现利润

总额 323.91 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 323.91 万元。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如下：

（1）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

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加权风险资产+市场风险资产×12.5）=100,323.91 万元÷98,066.58 万元=102.30%，大于 10%。

（2）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拆入资金余额为 0，资本总额为 100,323.91 万元，拆入资金余额低于资本总额。

（3）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40%

短期证券投资余额为 0，资本总额为 100,323.91 万元，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 0，低于 40%。

（4）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担保余额为 0，资本总额为 100,323.91 万元，担保余额低于资本总额。

（5）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30%

长期投资余额为 0，资本总额为 100,323.91 万元，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 0，低于 30%。

（6）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20%

自有固定资产余额为 2.93 万元，资本总额为 100,323.91 万元，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 0.003%，低于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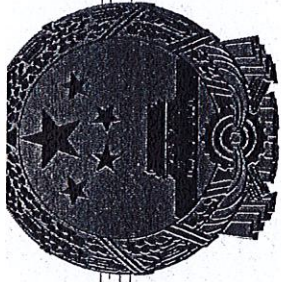
（四）本公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吸收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存款 7.68 亿元，发放贷款 8 亿元，其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5 亿元，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 亿元。针对以后可能发生的关联存

贷款等金融业务，本公司制定了存款风险报告制度和风险处置预案，进一步保证了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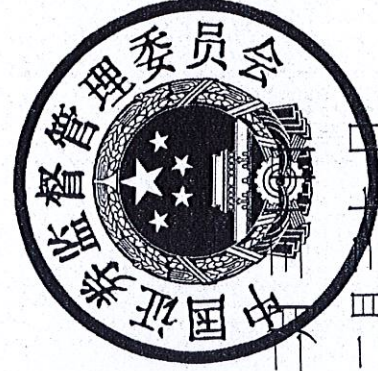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48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420106000311665

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自 2013年11月06日 至 ****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NO. 02338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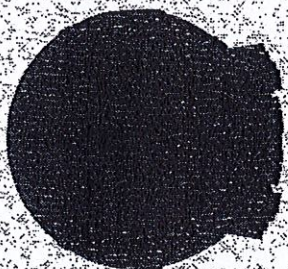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二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立文

办公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1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9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书编号: 130001900001
 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日期: 2003年 5月 30日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郝国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5-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邢台亨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22419720516121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调查人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月 12日

转入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月 1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ould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ing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008年 3月 20日



注册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1006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11月11日



姓名
Full name
杜娟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1-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321198301240445

BICPA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11日

